**销户业务流程**

**一、交易系统内开户日期≤6个月**

客户确认钱货两空解除银商签约后提交《销户申请表》且原经纪商提交《同意销户证明》，资料齐全即办理销户。原经纪商未提供《同意销户证明》的和客户确系要销户的，办理销户后不能重新注册交易账号。

（1） 客户确认钱货两空解除银商签约后提交《销户申请表》（给交易中心客服，交易中心客服登记《销户登记表》，客户与原经纪商协商处理并由原经纪商出具《同意销户证明》加盖公章。

（2）交易中心客服收到原经纪商提交的《同意销户证明》后在《销户登记表》中补充登记并办理销户。

（3）客户未提交《销户申请表》不予办理销户；原经纪商未提供《同意销户证明》加盖公章的和客户确系要销户且已提交《销户申请表》的，办理销户后不能重新注册交易账号。

（4）销户业务统一由交易中心客服邮箱yuzhengkong@zgqbyp.com办理。

**2、交易系统内开户日期＞6个月**

（1）客户确认交易账户钱货两空解除银商签约后提交《销户申请表》给交易中心客服，办理销户后三个工作日内交易中心客服通知原经纪商。

（2）销户业务统一由交易中心客服邮箱yuzhengkong@zgqbyp.com办理。

销户

原经纪商未提供《同意销户证明》加盖公章的和客户确系要销户且已提交《销户申请表》的，办理销户后不能注册新交易账号。